

济南市生态环境局济阳分局局长张玉新解读 《济南市济阳区镇（街道）环境空气质量排名办法》

为提升大气污染防治精细化管理水平，促进全区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，结合工作实际，制定《济南市济阳区镇（街道）环境空气质量排名办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办法》）。

1. 考核指标有哪些？

答：评分指标为可吸入颗粒物（PM₁₀）、细颗粒物（PM_{2.5}）、二氧化硫（SO₂）。

2. 什么是“PM₁₀”、“PM_{2.5}”、“SO₂”？

答：“PM₁₀”即可吸入颗粒物，通常是指粒径在10微米以下的颗粒物。可吸入颗粒物在环境空气中持续的时间很长，对人体健康和大气能见度的影响都很大。

“PM_{2.5}”即细颗粒物，通常是指粒径小于或等于2.5微米的颗粒物。细颗粒物粒径小，富含大量的有毒、有害物质且在大气中的停留时间长、输送距离远，对人体健康和大气环境质量的影响更大。

“SO₂”即二氧化硫，无色，有强烈刺激性的有毒气体，多产生于工业过程中。二氧化硫易溶于水，会形成亚硫酸（酸雨的主要成分），是一种主要的大气污染物。

3. 考核的基础原则是什么？

答：坚持科学评价、客观公正的原则，依据空气质量在线监测数据，实现对镇（街道）环境空气质量的客观精准排名和量化奖惩问责。

4. 考核的对象是谁？

答：考核对象是全区 7 个镇（街道）。即济阳街道、济北街道、回河街道、垛石街道、曲堤街道、仁风镇、新市镇。

5. 考核的方法是什么？

答：按月度进行排名，实行百分制，以镇（街道）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点（标准方法站点）PM₁₀、PM_{2.5}、SO₂月均浓度和同比改善率为依据，采用功效系数法分别计算单项指标浓度现状得分和同比改善得分；PM₁₀、PM_{2.5}、SO₂分别按权重 60%、20%、20%计算镇（街道）浓度现状得分和同比改善得分。

具体计分方法为：按照济南市镇（街道）环境空气质量排名通报中的考核得分结果计分。即镇（街道）浓度现状得分 = 镇（街道）PM₁₀浓度现状得分 × 60% + 镇（街道）PM_{2.5}浓度现状得分 × 20% + 镇（街道）SO₂浓度现状得分 × 20%

镇（街道）PM₁₀（PM_{2.5}、SO₂）浓度现状得分 = {0.7 + 0.3 × [(各镇（街道）PM₁₀（PM_{2.5}、SO₂）浓度均值最大值 - 某镇（街道）PM₁₀（PM_{2.5}、SO₂）浓度均值) ÷ (各镇（街道）PM₁₀（PM_{2.5}、SO₂）浓度均值最大值 - 各镇（街道）PM₁₀（PM_{2.5}、SO₂）浓度均值最小值)]} × 100

镇（街道）同比改善得分=镇（街道）PM₁₀同比改善得分×60% + 镇（街道）PM_{2.5}同比改善得分×20% + 镇（街道）SO₂同比改善得分×20%

镇（街道）PM₁₀（PM_{2.5}、SO₂）同比改善得分= {0.7 + 0.3 × [（某镇（街道）PM₁₀（PM_{2.5}、SO₂）浓度均值改善率-各镇（街道）PM₁₀（PM_{2.5}、SO₂）浓度均值改善率最小值）÷（各镇（街道）PM₁₀（PM_{2.5}、SO₂）浓度均值改善率最大值-各镇（街道）PM₁₀（PM_{2.5}、SO₂）浓度均值改善率最小值）]} × 100

6. 考核的形式是什么？

答：区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指挥部办公室组织对镇（街道）环境空气质量进行月度排名并通报。区政府依据排名结果给予相关镇（街道）一定资金奖惩，并对排名靠后的相关责任人进行约谈。

7. 奖励资金的用途是什么？

奖励资金实行专款专用，用于各镇（街道）大气污染防治工作，不得用于对个人进行奖励资金发放。